

宁夏红寺堡区保障性新能源 330 千伏接入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吴忠供电公司

2026年3月



# 目 录

<b>1 概述</b> .....	<b>1</b>
<b>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b> .....	<b>3</b>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3
2.2 公开方式.....	3
2.3 公众意见情况.....	3
<b>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b> .....	<b>5</b>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5
3.2 公示方式.....	5
3.3 查阅情况.....	5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6
<b>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b> .....	<b>11</b>
<b>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b> .....	<b>12</b>
<b>6 报批前公开情况</b> .....	<b>13</b>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3
6.2 公开方式.....	13
<b>7 其他</b> .....	<b>15</b>
<b>8 诚信承诺</b> .....	<b>16</b>
<b>9 附件</b> .....	<b>17</b>

# 1 概述

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吴忠供电公司于2025年12月16日委托宁夏致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开展《宁夏红寺堡区保障性新能源330千伏接入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工作。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建设单位在确定《宁夏红寺堡区保障性新能源330千伏接入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于2025年12月23日起在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nx.sgcc.com.cn>）上对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信息进行了首次公示。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分别在项目所在地的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网络平台、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吴忠日报》以及项目所在地公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相关内容。

在项目报批前开展了项目报批前公示。

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吴忠供电公司在宁夏红寺堡区保障性新能源330千伏接入工程环境影响评价过程中开展公众参与过程如表1-1所示。

**表 1-1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众参与实施过程一览表**

序号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阶段	公示时间	公示载体
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2025年12月23日	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 ( <a href="http://www.nx.sgcc.com.cn">http://www.nx.sgcc.com.cn</a> )
2	征求意见稿公示	2026年2月12日 ~2026年3月3日	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 ( <a href="http://www.nx.sgcc.com.cn">http://www.nx.sgcc.com.cn</a> )
			吴忠日报 2026年2月26日及3月2日版 现场张贴：项目建设区域张贴
3	报批前公示	2026年3月17日	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 ( <a href="http://www.nx.sgcc.com.cn">http://www.nx.sgcc.com.cn</a> )

在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至今，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反馈。

## 环境影响评价委托书

宁夏致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国务院令 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委托贵单位对“宁夏红寺堡区保障性新能源 330 千伏接入工程”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具体事宜另行商定。

委托单位：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吴忠供电公司

2025 年 12 月 16 日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建设单位于2025年12月23日在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发布了首次信息公示，环境影响评价首次信息公示内容包括：

- 1) 建设项目名称、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
- 2) 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 3)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 4)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5) 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项目公开内容及公开日期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相关规定要求。

### 2.2 公开方式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建设单位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吴忠供电公司于2025年12月23日在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吴忠供电公司的上级单位）门户网站首页通知公告栏公布了本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http://www.nx.sgcc.com.cn>），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见图2-1。

### 2.3 公众意见情况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后至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未收到任何与工程环境保护有关的公众意见。



图 2-1 在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门户网站发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首次信息公示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建设单位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进行了宁夏红寺堡区保障性新能源330千伏接入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公示,且公示时间10个工作日。本次公示的内容有:

- 1)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 2)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 3)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4)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 5)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项目公示内容及公示日期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相关规定要求。

### 3.2 公示方式

#### 3.2.1 网络

建设单位于2026年2月12日在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网站公布征求意见稿信息、征求意见稿全文链接以及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http://www.nx.sgcc.com.cn>),见图3-1。

#### 3.2.2 报纸

建设单位在当地权威且公众易于接触到的报纸《吴忠日报》分别于2026年2月26日、3月2日,进行了两次宁夏红寺堡区保障性新能源330千伏接入工程第二次信息公示,见图3-2~图3-3。

#### 3.2.3 张贴

征求意见稿完成后,建设单位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张贴了第二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见图3-4。

### 3.3 查阅情况

查阅场所设置在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吴忠供电公司,至第二次环境影响评价公示信息截止日期,未有公众联系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查阅宁夏红寺堡区保障性新能源330千伏接入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与工程环境保护有关的公众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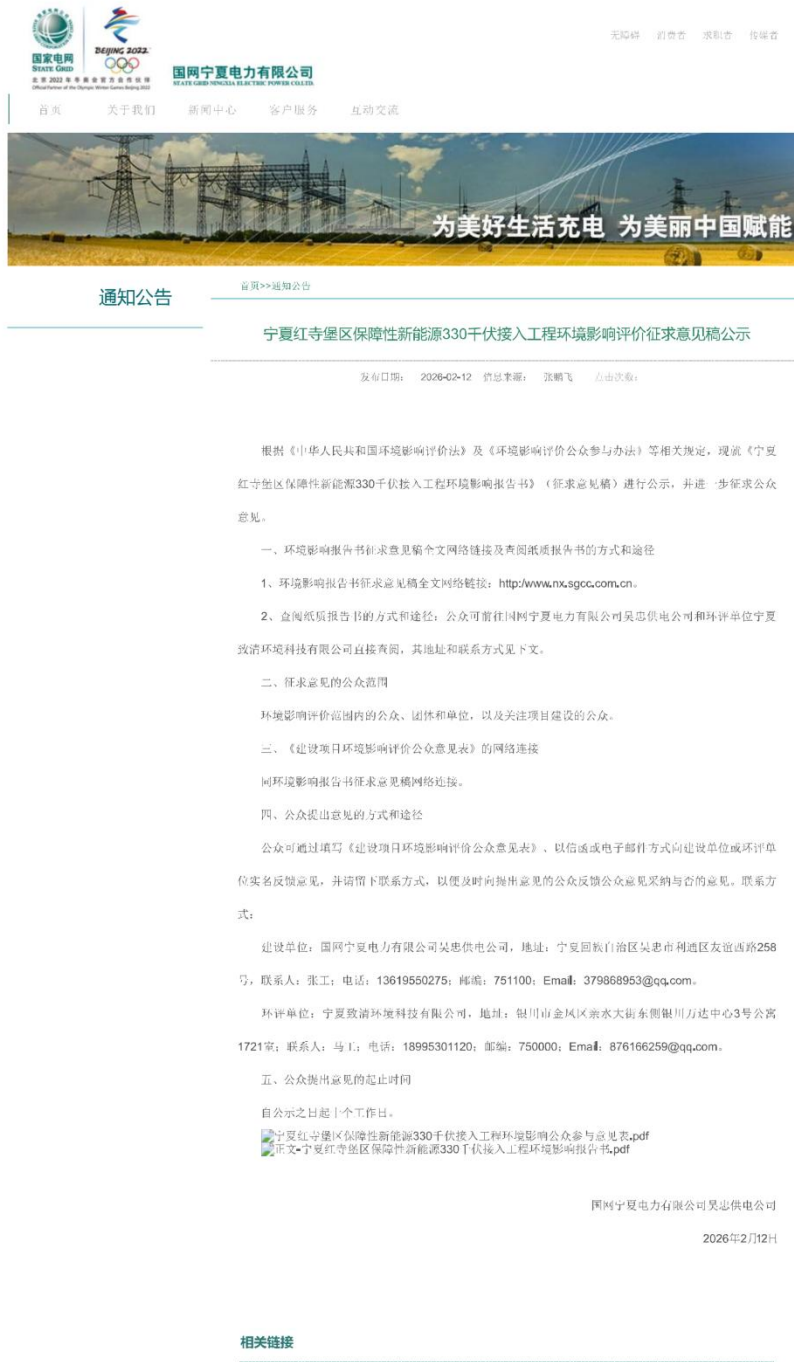


图 3-1 在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门户网站发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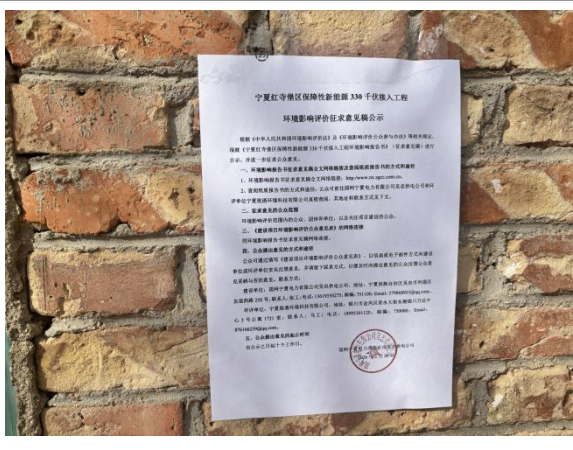


图 3-4 在项目所在地场所张贴本项目第二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

##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公众未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方面提出有关异议，本次未开展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深度公众参与形式。

##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和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反馈。

##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吴忠供电公司委托宁夏致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开展《宁夏红寺堡区保障性新能源 330 千伏接入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工作，现报告书已编制完成，建设单位已完成公众参与工作，建设单位于 2026 年 3 月 17 日在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网站上进行了本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公示。

公开内容主要包括：

- (1) 宁夏红寺堡区保障性新能源 330 千伏接入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
- (2) 宁夏红寺堡区保障性新能源 330 千伏接入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项目公开内容及公开日期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的相关规定要求（注：不含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依法不应公开内容）。

### 6.2 公开方式

公示载体为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吴忠供电公司的上级单位）网站，该网站为官方对外公开网站，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公开信息的要求。

网络公示时间为 2026 年 3 月 17 日，公示网址为：（<http://www.nx.sgcc.com.cn>），公示情况见图 6-1 所示。



### 通知公告

首页>>通知公告

#### 宁夏红寺堡区保障性新能源330千伏接入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公示

发布日期: 2026-03-17 信息来源: 张鹏飞 点击次数:

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吴忠供电公司委托宁夏致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开展《宁夏红寺堡区保障性新能源330千伏接入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工作，现报告书已编制完成，建设单位已完成公众参与工作，拟报送审批。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相关要求，现将《宁夏红寺堡区保障性新能源330千伏接入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宁夏红寺堡区保障性新能源330千伏接入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进行公开，详见附件（注：报告全本不含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

项目名称：宁夏红寺堡区保障性新能源330千伏接入工程

建设地点：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利通区、红寺堡区

建设单位：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吴忠供电公司，地址：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利通区友谊西路258号，联系人：张工；电话：13619550275；邮编：751100；Email：379868953@qq.com。

环评单位：宁夏致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地址：宁夏银川市金凤区亲水大街东侧银川万达中心3号公寓1721室；邮编：750018；联系人：马工；电话：18995301120；Email：876166259@qq.com。

在本次信息公示后，公众可通过电子邮件、电话或者面谈等方式向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提出您对本项目建设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 宁夏红寺堡区保障性新能源330千伏接入工程公众参与说明-报批.pdf
- 正文-宁夏红寺堡区保障性新能源330千伏接入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pdf

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吴忠供电公司

2026年3月

#### 相关链接

网站标识 | 常见问题 | 联系我们 | RSS订阅 | 网站帮助 | 法律声明 | 版权声明



Copyright 2006 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 宁公网安备64010402000124号  
地址：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长城东路288号 邮编：750001 网站备案号：宁夏ICP备17002256号-7

图 6-1 在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门户网站发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批前信息公开（网络公示）

## 7 其他

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吴忠供电公司作为本工程公众参与实施主体，已做好相关档案建备工作。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和征求意见稿公示报纸、网站截图均进行了纸质和数字存档；公众参与调查现场照片均进行了数字存档；报批前信息公开网站截图均进行了纸质和数字存档。

## 8 诚信承诺

###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宁夏红寺堡区保障性新能源 330 千伏接入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宁夏红寺堡区保障性新能源 330 千伏接入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吴忠供电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吴忠供电公司  
承诺时间：2026年 3 月



## 9 附件

本次无。